

2024 年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主要职能：

1. 负责辖区疾病预防控制具体工作的管理和落实，组织实施规划免疫、消毒、控制病媒生物的危害；
2. 负责辖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调查与信息收集、报告，落实具体控制措施；
3. 开展病原微生物检验和污染物的检验；
4. 负责辖区内疫苗的使用管理；
5. 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任务；
6. 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社康中心开展卫生防病工作，负责考核和评价公共卫生服务质量，对从事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
7. 负责疫情和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评价、报告，指导医疗卫生机构、社康中心和有关部门收集、报告疫情；
8. 负责辖区重点职业病监测和风险评估工作，配合省、市相关部门开展核电站周围居民辐射水平监测与健康评估；
9. 承担辖区的慢性传染性疾病（肺结核病、性病、麻风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高血压、糖尿病、恶性肿瘤、脑卒中、口腔疾病和意外伤害）以及精神疾病的预防与控制管理、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监测；

10. 开展卫生宣传教育与健康促进活动，普及卫生防病知识并进行质量和效果评估，促进社会健康环境的建立和人群健康行为的形成；

11. 承办上级交办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包括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无下属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下设综合科、质量管理科、理化检验科、微生物检验科、公共卫生科、应急管理科、传染病防制科、消毒与病媒生物制科、计划免疫规划科、健康促进科、职业卫生科、艾滋病防治科、精神卫生科、慢性病防制科，共 14 个部门。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本单位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确保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公积金等以及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医疗费等人员保障性经费能够依规、按时、足额发放或缴纳；水、电、物业管理费、车辆维护费等其他公用经费 100.0%按照财政安排和相关工作要求及时支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为开展各项事务提供有力支撑。

2. 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完善重大疾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疾病等防控救治机制；

3. 完成疾病病原生物检测、鉴定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工作；

4. 进行健康危害因素的监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放射性、环境性等疾病的监测评价和流行病学调查；
5. 进行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开展疾病监测，收集、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
6. 加强专业人员培训，全面提升实验室检测、疾病筛查和应急处置能力。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收入 3,441.9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671.09 万元、下降 43.7%。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 3,441.91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671.09 万元、下降 43.7%

预算收支减少的主要原因：1. 员额内派遣人员离职；2. 项目经费的减少。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部门预算 3,441.91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508.64 万元、公用经费 328.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6.71 万元、项目支出 1,578.1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508.6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328.42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6.71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1,578.14 万元，具体包括：

1. 综合管理事务 575.31 万元，主要包括编外人员管理经费 237.60 万元，用于本单位编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258.08 万元，用于食堂运营、补充工会经费、通讯费等；党建工作经费 1.00 万元，用于开展党建活动的支出；预算准备金 40.00 万元，用于预算执行中资金不足的临时性急需开支等。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8.95 万元，减幅 10.7%，主要原因是员额内派遣人员离职。

2. 卫生健康支出 944.33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防控、疫苗购置、检验、应急管理、职业卫生防控信息、艾滋病防控、计划免疫、传染病防控、质量管理、健康促进、慢性病管理、精神卫生防治、疫情防控等；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360.85 万元，减幅 59.0%，主要原因为项目经费的减少。

3.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5.9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9 万元，增幅 59.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名医工作室经费。

4.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2.6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卫及重大传染病，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7.30 万元，增幅 68.4%，主要原因是下达了 2024 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本单位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0.0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0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

服务类项目 0.00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14.4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2023年以前，本单位因公出国（境）经费年初预算数暂按0.00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市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从预算准备金调剂安排。2024年起，按照市财政和外事部门《关于优化深圳市本级因公出国经费审核程序的通知》要求，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事部门出国计划初审情况在年初预算编制。本单位2024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2024年无公务接待计划。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14.4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14.4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4辆公务用车和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支出。本单位2024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故支出与去年持平。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范围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 1 个单位，即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新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578.14 万元，设置并编报 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综合管理事务	575.31	开展编外人员管理、设备购置及修缮工作、党建工作、综合管理工作，保障本单位的正常履职。通过对中心设备购置、实验室设备维修及管理系统维护的投入，每

		月进行10次以上维修维护，现场检测设备100.0%验收合格，确保疾控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每月25日前发放33名编外人员工资，人员出勤率达98.0%以上，保障中心有序运转。通过在12月15日前开展1次党员活动，增强单位人员的党风廉政意识。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15.90	引进微生物及病媒生物人才设立名医工作室。
卫生健康支出	944.33	公共卫生防控、检验检测、应急管理、职业卫生防控等15项工作任务。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2.60	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9 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4 年无车辆购置计划；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无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购置计划。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42.60 万元。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小数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

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一：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3,441.91	教育支出	23.3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441.91	进修及培训	23.3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441.91	培训支出	23.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9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99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76
		卫生健康支出	3,015.43
		公共卫生	2,983.37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940.7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85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2.7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6
		事业单位医疗	32.06

		住房保障支出	265.19
		住房改革支出	265.19
		住房公积金	93.98
		购房补贴	171.21
本年收入合计	3,441.91	本年支出合计	3,441.9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3,441.91	支出总计	3,441.91

表三：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441.91	1,863.77	1,578.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3.30	0.00	23.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30	0.00	23.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3.30	0.00	2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99	13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99	137.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8	77.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32.76	3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5.43	1,460.59	1,554.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983.37	1,428.53	1,554.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940.77	1,428.53	1,5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85	0.00	9.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2.75	0.00	32.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6	32.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6	32.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19	265.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19	265.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98	9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21	171.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3,441.91	教育支出	23.3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441.91	进修及培训	23.3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441.91	培训支出	23.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9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99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76
		卫生健康支出	3,015.43
		公共卫生	2,983.37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940.7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85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2.7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6
		事业单位医疗	32.06
		住房保障支出	265.19
		住房改革支出	265.19
		住房公积金	93.98

		购房补贴	171.21
本年收入合计	3,441.91	本年支出合计	3,441.91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3,441.91	支出总计	3,441.91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441.91	1,863.77	1,578.14
	205	教育支出	23.30	0.00	23.3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3.30	0.00	23.30
	2050803	培训支出	23.30	0.00	23.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99	137.9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99	137.9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85	27.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7.38	77.3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32.76	32.7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5.43	1,460.59	1,554.84
	21004	公共卫生	2,983.37	1,428.53	1,554.8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940.77	1,428.53	1,512.2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85	0.00	9.8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2.75	0.00	32.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06	32.0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06	32.0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19	265.1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5.19	265.1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98	93.9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1.21	171.21	0.00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441.91	1,863.77	1,578.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8.64	1,508.6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3.74	103.7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97.59	197.59	0.00
	30103	奖金	4.74	4.7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26.30	426.3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77.38	77.3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76	32.76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06	32.0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3	1.2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98	93.9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8.86	538.86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5.39	328.42	1,526.97
	30201	办公费	24.10	7.10	17.00
	30202	印刷费	29.20	0.00	29.20

	30205	水费	2.00	2.00	0.00
	30206	电费	45.42	45.42	0.00
	30207	邮电费	16.80	16.8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71	42.71	0.00
	30211	差旅费	4.00	0.00	4.00
	30213	维修（护）费	41.43	0.00	41.43
	30214	租赁费	192.40	177.40	15.00
	30216	培训费	27.90	0.00	27.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3.69	0.00	213.69
	30226	劳务费	261.90	0.00	261.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41.48	0.00	541.48
	30228	工会经费	58.43	18.43	40.00
	30229	福利费	7.26	4.16	3.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0	14.4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0	0.00	2.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9.77	0.00	329.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93	26.71	36.22
	30302	退休费	26.71	26.71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00	0.00	22.00

	30309	奖励金	2.40	0.00	2.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2	0.00	11.82
	310	资本性支出	14.95	0.00	14.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95	0.00	8.9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00	0.00	6.00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十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大鹏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大鹏新区教育和卫生健康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	确保在职人员的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绩效、公积金等以及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医疗费等人员保障性经费能够依规、按时、足额发放或缴纳。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为部门正常履职和开展综合性事务管理提供有效支撑。	1,863.77	1,863.77	0.00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引进微生物及病媒生物人才设立名医工作室。	15.90	15.90	0.00
	卫生健康支出	公共卫生防控、检验检测、应急管理、职业卫生防控等 15 项工作任务。	944.33	944.33	0.00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做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	42.60	42.60	0.00

	综合管理事务	开展编外人员管理、设备购置及修缮工作、党建工作、综合管理工作，保障本单位的正常履职。通过对中心设备购置、实验室设备维修及管理系统维护的投入，每月进行10次以上维修维护，现场检测设备100.0%验收合格，确保疾控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每月25日前发放33名编外人员工资，人员出勤率达98.0%以上，保障中心有序运转。通过在12月15日前开展1次党员活动，增强单位人员的党风廉政意识。	575.31	575.31	0.00
	金额合计		3441.91	3441.91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确保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社保、公积金等以及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医疗费等人员保障性经费能够依规、按时、足额发放或缴纳；水、电、物业管理费、车辆维护费等其他公用经费100%按照财政安排和相关工作要求及时支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为开展各项事务提供有力支撑。</p> <p>2.推进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完善重大疾病防控体制机制，健全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传染病、寄生虫病、地方病、非传染性等疾病等防控救治机制；</p> <p>3.完成疾病病原生物检测、鉴定和物理、化学因子检测工作；</p> <p>4.进行健康危害因素的监测与干预，开展食源性、职业性、放射性、环境性等疾病的监测评价和流行病学调查；</p> <p>5.进行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开展疾病监测，收集、分析和评价疾病与健康危害因素等公共卫生信息；</p> <p>6.加强专业人员培训，全面提升实验室检测、疾病筛查和应急处置能力。</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薪资福利发放人数	≥38人	
			满足检验检测项目数	≥130个	
			宣传手册印制数量	≥5600份	
			服务精神患者人数	≥510人	
			开展健康宣传活动次数	≥8次	
			设备购置	≥8台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薪资福利发放及时率	100.0%
			检验检测项目达标率	≥99.0%
			辖区精神患者服药率	≥90.0%
			宣传覆盖率	≥98.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0%
		时效指标	检验检测完成时间	第4季度
			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15日
			干预时间	每季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检验检测能力水平	明显
			提升市民健康素养水平	明显
			提高对辖区精神患者干预程度	明显
			提升基本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人员对服务满意度	≥90.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